

《吉祥纹莲花楼（完美典藏版）》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吉祥纹莲花楼（完美典藏版）》

13位ISBN编号：9787539971452

出版时间：2014-4

作者：藤萍

页数：86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吉祥纹莲花楼（完美典藏版）》

内容概要

《朱雀卷》

一步天下，一步江湖，昔日惊才绝艳的“四顾门”门主李相夷，如今慵懶落魄的吉祥纹莲花楼楼主李莲花，云泥之别的背后隐藏着怎样的故事？碧窗上舞动的鬼影，害人性命的不祥嫁衣，佛寺密道中的剥皮焦尸，能凭空杀人的断臂……一件件离奇古怪的命案令人不寒而栗，是意外还是鬼魅？是无心巧合还是居心叵测？隐世的李莲花踏上了寻凶之路，但看这位武功不再、穷困潦倒的绝代剑侠如何妙语解谜案，一笑对人生。

《玄武卷》

昔日尘烟染上头，一抔黄土万事休。曾经恩爱缠绵的女子即将嫁作他人妇，衣冠冢前、黄蝶坟后，李莲花将作何选择？荒野无人的地洞里惊现骷髅，传闻中藏有绝世宝藏和武功的“黄泉府”究竟在何处？女宅之中莺歌燕舞、风情各异的绝色佳人，及精妙绝伦的菜肴令男人们流连忘返，一夜春风之后，却现恐怖碎尸。一块针法细密、制作精良的绣花人皮将引出怎样的故事？李莲花即将看穿怎样的恩怨情仇？

《青龙卷》

竹林中弥散浓雾，浓雾中隐现灯火，那等候在灯火之处的，是人是鬼？江湖少年疯狂寻觅“龙王棺”，为求与绝代佳人角丽谯有一夜之缘，但那龙王棺下隐藏着怎样的阴谋诡计？一间荒凉的客栈，几间染血的房间，一个无坟的村落，李莲花将在此遭遇怎样的险境？又将解开怎样骇人听闻的故事？一头母猪悬梁自尽，一只公猪切腹而亡，惊骇又可笑的背后，是谁的面具铮然破裂？李莲花首对横剑而立的绝代高手，他会挥剑以对吗？

《白虎卷》（大结局）

写着一连串不明词语的纸片引出皇家百年秘史，触摸到谜底的人都得死。一个鬼面妖身的四足兽连杀几人，那是千年狐妖，或是白虎大王？一首老太监的遗诗，暗示着皇族隐秘，在长乐塔下，一切都真相大白。往事飘摇，故人来访，一柄宿命的长剑刺入李莲花的胸口，他能起死回生吗？烈焰焚天，江湖祸乱之源“鱼龙牛马帮”灰飞烟灭，云比丘通敌背叛，将被处死，谁能救他？宿命之战，海天之际，是谁姗姗来迟、终生毁约？正是“荆门蓬草扫坟花，十里迢迢赴碧纱。斯人已是石中火，何事隙中寻少骅？”

玉壶西映木兰杯，一床明月照窗扉。此剑已当沉西海，却问白杨悲不悲？欲知李莲花终局，请看《吉祥纹莲花楼》大结局《白虎卷》。

《吉祥纹莲花楼（完美典藏版）》

作者简介

藤萍，女，1981年11月27日出生，著有《九功舞》系列、《狐魅天下》系列等武侠言情小说，还著有《夜行》等现代悬疑小说。《吉祥纹莲花楼》系列是武侠和悬疑推理的结合，也是作者由简单言情风格转向复杂剧情风格过程中的重要作品。

书籍目录

《朱雀卷》

第一章 碧窗有“鬼”杀人

- 一 吉祥纹莲花楼
- 二 玉城之内
- 三 浇花
- 四 深夜“鬼”谈
- 五 一代神医
- 六 奇怪的凶案
- 七 女规

第二章 一品坟

- 一 “佛彼白石”
- 二 路在何方
- 三 第三个死人
- 四 熙陵地宫
- 五 观音垂泪
- 六 雪地疑云
- 七 武当金剑
- 八 医术通神

第三章 石榴裙杀人有四

- 一 嫁衣不祥
- 二 半张鬼脸
- 三 杀人凶手
- 四 浮生三日
- 五 第四日以后

第四章 经声佛火

- 一 出家人不打诳语
- 二 狭路相逢
- 三 人事已非
- 四 油锅
- 五 人肉的味道
- 六 昔人已乘黄鹤去

第五章 断臂

- 一 马家堡
- 二 无头苍蝇
- 三 牙印
- 四 捉“鬼”
- 五 四脚蛇
- 六 扬州慢

第六章 名医会

- 一 有钱能使磨推鬼
- 二 玉梳子
- 三 密室
- 四 起死回生
- 五 山外青山楼外楼

《玄武卷》

第一章 观音垂泪

- 一 问莲根，有丝多少？莲心知为谁苦？

《吉祥纹莲花楼（完美典藏版）》

- 二 双花脉脉娇相向，只是旧家儿女
- 三 天已许，甚不教、白头生死鸳鸯浦
- 四 夕阳无语
- 五 算谢客烟中，湘妃江上，未是断肠处
- 六 香奁梦，好在灵芝瑞露
- 七 人间俯仰今古，海枯石烂情缘在，幽恨不埋黄土
- 八 相思树，流年度，无端又被西风误

第二章 窟窿

- 一 群尸
- 二 好死不如赖活
- 三 阎罗王
- 四 《黄泉真经》

第三章 女宅

- 一 祸机
- 二 不翼而飞的男人
- 三 价值连城之死
- 四 女宅观

第四章 绣花人皮

- 一 绣花人皮
- 二 新娘其人
- 三 洞房之中
- 四 图案之谜
- 五 咸日攀

《青龙卷》

第一章 龙王棺

- 一 竹林灯
- 二 杀人的房屋
- 三 打洞
- 四 坑
- 五 虚无的铁链
- 六 龙王棺

第二章 食狩村

- 一 骷髅湖
- 二 无尸客栈
- 三 鬼影幢幢
- 四 惊魂
- 五 无墓之地
- 六 斑点妖怪
- 七 陶土骷髅

第三章 饕餮衔首金簪

- 一 镜中的女人的手
- 二 天字四号房
- 三 金簪
- 四 吕阳琴
- 五 掠梦

第四章 悬猪记

- 一 悬梁
- 二 破门
- 三 第二具尸体

四 凶手

《白虎卷》

第一章 纸生极乐塔

一 第一张纸

二 第二张纸

三 六一法师

四 “千年狐精”

五 大牢再审

六 第四张纸

七 御赐天龙

八 长生之井

九 井下之秘

十 白虎大王

第二章 血染少师剑

一 有友西来

二 负长剑

三 剑鸣弹作长歌

四 信友如诺

五 心无牵挂

第三章 东海之约

一 皓首穷经

二 不归谷

三 破城之剑

四 东海之约

《吉祥纹莲花楼》后记

《吉祥纹莲花楼（完美典藏版）》

精彩短评

精彩书评

1、是看完琅琊榜，寻同类书的时候被推荐到的。所以一开始就想知道李莲花不会如大家所想的，留一个世纪大圆满的结局。看书的时候，不免总拿着两部书比较一番，说实话，读琅琊榜的时候，我是落泪的。书中不时回忆翻看小殊的情节让我实在是忍不住，太虐心，就像是作者就是卯足了劲儿让你看这场悲剧，让你心疼小殊。看他一步步走来，为他提心吊胆，期盼他事事如意。小殊是正义的，他身负的是赤炎军的冤魂，他是要再进入朝野的，去见相识的人，动用一切可动用的力量，为了复仇，洗刷冤屈。过程是艰辛的，但也是有目的的。不似李莲花，完全不同，一点都不一样。李莲花的出现跟李相夷是毫不相关的，不，似乎不能这样讲，他们就是同一个人，他只是长大了而已。对，李莲花是不会让人心疼的，他只是让人很舒服，很平淡。有人说期盼李相夷的重生，其实李相夷重生不重生又有什么重要的，即使他最后被医好，扬州慢功力恢复，他还只是李莲花。他或许不会就那样做个渔夫，而会继续跟方多病嬉笑打闹，不会让世人知道李相夷没死。他是喜欢做李莲花的，我想。所以我并不会为莲花哭，为他心疼。他不想有人为他担心，所以他只是安静的存在，笑的温敛柔和。他其实做什么都是成功的。

2、藤萍名声在外，与桐华，寐语者，匪我思存并称四大天后的侠情天后，但通读全篇，在我看来她讲故事的功力不如桐华匪我思存（寐语者我没看过），更没有沧月那种气度格局。实话实说，开篇的几个案子都不甚好，生硬得很，因为是朋友推荐的，才勉强看下去。但看到后来情节人物渐渐展开，竟觉得也不错，很喜欢李莲花，也只喜欢李莲花。看到最后两章李莲花给方多病的那封信，竟忍不住潸然泪下。用第一个长评中的话说，“如果说，《琅琊榜》写了一个不论现实如何残酷，终有情义在心、理想不死的故事，那么，《吉祥纹莲花楼》就是讲了一个岁月如何将所有耀眼的浮华打碎抹去，终于磨砺出生命最温润的光泽的故事。人心中自有宝光，非历经磨难不能显。” ps:这本书有点腐向啊

...

3、我对武侠世界的相遇，启蒙于金庸先生、古龙先生。两位先生的文字上虽风格各异，但建造了侠义满身、肝胆相照、刀光剑影、盖世神功的江湖，还是让人心之向往的，尤其是英俊飘逸的少侠们。男人笔下的江湖，难免大男子主义气息太重，建功立业、称霸江湖才是所有少侠的目标。而所有的女人都只是陪衬或点缀，是少侠们随手可弃的牺牲品或装饰品。身为女性的藤萍，笔下的江湖会怎样呢，江湖还是那个江湖，少侠却有了韩剧欧巴的既视感，背景雄厚、天资聪颖、英俊潇洒、风流倜傥、风趣可爱，堪称完美，非常适合喜欢武侠和欧巴的女孩子参阅。《吉祥纹莲花楼》讲的就是江湖再现奇事秘闻案件，所谓“神医”李莲花破案如神，将真相层层揭开。神秘、悬疑、惊悚、诡秘、风趣贯穿全文，朱雀、玄武、青龙、白虎的书名也是我所喜。间或有点古龙先生的感觉。所以，此书，要读。以前的李相夷，今日的李莲花。这样的少侠还能说什么呢，只有喜欢了。十年前，当李莲花还是李相夷的时候，才貌双绝、狂妄自负、高冷任性时已经倾倒众生，折服众多江湖儿女。而十年后，因故容颜虽不复当初，但凭借智慧和暖萌性格，更招疼惜。书中主要是李莲花侦破一个个江湖案件的思考和过程，所以读者跟着情节来猜测凶手是谁和真相是怎么回事，挺有意思的。当李相夷成为李莲花，他就不愿再次成为李相夷。无论敌人如何逼迫？无论故人如何祈盼？他只愿意做那个胆小、怕饿、怕鬼的李莲花，不愿意做那个武功盖世、不可一世的李相夷。想来，也是释然，李相夷就是神，而李莲花是人，是有温度的，是他活的更轻松的一种状态。他在经历过鼎盛，再走过鬼门关之后，一切皆为浮云，择最舒服的状态走最后的一段路。成为今日的李莲花，让人更心生疼惜和爱怜。有时候，人，可能就是这样，当经历过生死之后，就会有种大彻大悟之感，可能会活的更随心些。因为死过一次，因为大难不死，因为不知何时再赴黄泉，所以想努力的活下去。摘录经典语录：有人弃剑如遗，有人终身不负，人的信念，总是有所不同。爱喜生忧，爱喜生畏，无所爱喜，何忧何畏。——《法巨经》之《好喜品》

4、开篇约莫猜到结局，却还是隐隐的存个念头，死莲花未必便当真秋去冬来，惟余枯枝败叶。和书里所有人一样，咋看到李莲花其人，万万不会轻易便认他是当年的相夷太剑，李相夷毕竟是李相夷，纵然千疮百孔，亦当是白衣胜雪，长剑当风，怎会畏首缩尾？怎会胆小如鼠？哪里就会沉疴不起？哪里就会伤重不治？笛飞声重出江湖的那一刻，这种念头像火一样又腾起来，死莲花装疯卖傻的日子到头了吧，他该卸下伪装了吧，他该提剑跃将出去惊艳四方了吧，然而，并没有，反倒真的就像火势渐弱，鼎盛之后，便向着衰亡，那点温和的余热，一点一点散去，终归于平静。为了救下一心求死的彼丘，李莲花让李相夷从十三年前的海底又活了回来，吻颈犹在，剑去如虹，一身羸珠甲恍然如昨，风

神俊朗似不减当年，仗着衣装剑饰，所有人都忘了这人一身的伤痛，彼时视物有碍，早已如废人。彼丘房内，李莲花和李相夷开始正面交锋，依旧是李相夷的皮相，使扬州慢，为兄弟疗伤，担门主之责，可他却开始怕没有充盈的真气附着，灰尘会弄脏了衣服，仅存三两分功力的他像老人一样畏寒怕冷，看见满屋子的书，习惯性的去收拾，去打扫，一怔之下，才发现，今日的自己离那个李相夷，已经太远太远。李莲花就那么坐在彼丘床头，细细思索着，刻意的学着李相夷曾经的样子。可是他真的完全变成了李莲花吗？乔婉娩大婚，即便新郎已非当年良人，李莲花却记得当初说，婉娩大婚，要请众兄弟吃喜糖，他在众宾争奇斗宝之时抱着那盒寒酸的喜糖，觑得旁人有如无物，犹如捧着价值连城的珍宝，只是像方多病说的，那时候，没太把他当回事。他同彼丘讲当年的变故，仿佛是在讲别人的故事，初时的万般激愤话来却犹如淡淡的水纹，散开了，就没了，十三年光阴消磨，连恨都不知所起。回想起来，倒是他的那栋莲花楼，院后种过萝卜、辣椒、油菜，养过一群母鸡，从号令天下的英雄少年，到怕鬼、怕饿、怕死的李莲花，不用再饿肚子，看到地里的萝卜长出来，高兴的痛哭流涕，讲这话的李莲花，目光柔和，语气淡然。有自己的房子，缸里有水，地里有菜，还存了些银子，想打渔打渔，想晒太阳晒太阳，谁又能说这很坏呢？岁月无痕，只不知，要看淡多少长天秋水，才能放下擎在掌上的江湖过往，转身离去，负一栋莲花楼海角天涯。笛飞声到底又输了，李相夷不会扯谎，李莲花却是个骗子，虽不怎么骗人，但即便骗了人，也不过是骗子扯了个谎，所以，我便当李莲花终是扯了个弥天大谎，方才不负死莲花之名。是的，死莲花会猫着腰，躲过背后方多病的咒骂，转入暗处，悄悄伸出右手，落下一子妙棋，笑嘻嘻的收过青衣人一两银子。

5、本来我并不知道李莲花是何许人也，且自《千劫眉》那个大坑之后也决心不再读藤萍。然而最终会被这个人物所吸引，是因为一句话，“生当如李莲花，死当如梅长苏”。《吉祥纹莲花楼》这个系列，逻辑有些混乱，推理有些牵强，人物形象有些模糊，然而仿佛一切都是为了他——李莲花而存在的，还好有一个李莲花脱颖而出。人与人之间，大概有时碰巧会有相同的境遇。但是不同人的选择，终究是不同的。就像书中说的，“有人弃剑如遗，有人终身不负，人与人的信念，总是有所不同。”我少时喜欢春秋义士的故事，总觉得他们对待自己生命的态度很有行为主义风范，他们的死常常如同一个表演，只为一瞬的艳烈，留名万世不一定是目的，悲歌慷慨也可能只是个过程。鉏钁看到赵盾整理朝服的样子如此虔诚，不忍杀之就自己撞柱而死；聂政临死前还要用刀划花自己的脸；羊角哀为了同左伯桃的一个约定化身为鬼魂夜行千里；晏婴能以二桃杀三士；太子丹也可以将自己的头颅送给荆轲。他们活着就是为了一口气，死也是为了挣这一口气。长大之后，才越来越懂得，死其实是太过容易的事，活着比死，何止要艰难千万倍。有时为了活着，那口气也没那么重要。梅长苏和李莲花，都是死过一次再从地狱里归来的人。他们都改头换面，以另一种身份再见亲人故友。然而对梅长苏而言，他是为了一个执念归来的，正因在这世上的每一个日子都像是在倒数，才令他机关算尽步步为营，只为昭雪旧冤，令林殊有一个完满的归宿。他纵然相貌改易，面目全非，从威武的少帅到病弱的白衣，但他依然是林殊，江山易改本性难移，他活着是为了铺垫林殊的归来，也因此他选择了成就属于林殊的最好结局。再看李莲花，未免太没追求。李相夷年少成名，身为四顾门门主，号令天下英雄，也能为博美人一笑，红绸系剑飞檐起舞。然而每一个轻狂的少年总会被不可知的命运teach a lesson。只是这命运对他未免过于狠了一点，曾经的兄弟被美色所惑背叛于他，在与笛飞声一战之中他奋力迎敌身中剧毒跌入深海。李相夷从此消失于江湖传说中，只剩下一个李莲花苟活于世。他对人只有唯唯诺诺，对事也是满眼的茫然，于是怎能不感叹，读了这么多年的武侠小说，哪有一个男主像他一样路人？可是看来看去，几分佩服，几分心疼，还有几分对他放也放不下的牵挂，这该是几近于爱了。起初不知道爱他什么，他怕鬼，怕饿肚子，还怕死。他混得也是太惨，曾经的爱人嫁了别人，他还要亲手送上喜糖；曾经的兄弟盼着他死，这样就没人抢他的媳妇，而另一个兄弟背叛他一次，愧疚了一生，临了还不得不用他自己的那把少师剑再一次刺穿他的胸口。而这一切对他而言，好像都算不得什么。后来才知道，他只是在九死一生之后，把所有的力气都用来努力活下去。故人已是对面不相识。然而有些事原本一清二楚，只是人终不忍承认，那些当年风华绝代的往事，会陨落成庸庸碌碌的如今，无论此人那眉眼是何等熟悉，他不能也不会是李相夷。李莲花执着地告诉大家李相夷已经死了，而李莲花也的确可以说并不是李相夷了。他作为李相夷的那些夺目的光彩已经消失，虽然他的躯壳还是属于李相夷的，虽然他依然能施展两三分扬州慢，虽然他经常神出鬼没一身白衣让李相夷诈尸几次。但是，在绝大部分时候，他已经认真地活成了李莲花。李莲花虽然没有那么耀眼，没有那么完美，却还是有真心的朋友的，比如大少爷方多病、比如穷书生施文绝。还有无数在看着他的故事的我们。少年时的我大概也会喜欢李相夷吧，他是那么不可一世又遥不可及，都是让人仰望的光环；可是现在的

《吉祥纹莲花楼（完美典藏版）》

我，无疑会更喜欢李莲花。那个看似怯懦，贪生怕死，却又能在关键时刻挺身而出力挽狂澜的他，让人情不自禁想去信赖的他。或许总有一天，我们在成长的路上会发现自己曾珍视如性命的东西也变得不再重要；以前看不起的那些琐碎，却成为平淡日子里一点一滴的追寻。既然已经看开，既然已经放下，对于那些该弃之如遗的东西他自然不会觉得可惜，比如吻颈，比如他的莲花楼。所以，究竟怎样才能活得越来越像真正的自己？只有在被剥离了一切你以为理所当然属于你的东西之后，剩下的那部分才是真正的自己。你不是你的名字、你的声望、你的成就、与你相关的一切，你只是众生之中，那个努力活下去的生命。岁月将所有耀眼的浮华都磨尽，终于砺出生命最温润的光泽。所以，曾经比性命还重要的令牌也可以当掉换五十两银子，又在茫茫的日子里，终于攒够五十两的时候舍不得再赎回来；所以，曾经握少师剑的那双手也可以种菜养鸡，看一缸金鱼，阳光正好，想闲坐就闲坐，想爬山就爬山；所以，“从前那样不错，现在这样也不错”。生当如李莲花呀，该放下的都放下。荆门蓬草扫坟花，十里迢迢赴碧纱。斯人已是石中火，何事隙中寻少骅。玉壶西映木兰杯，一床明月照窗扉。此剑已当沉西海，却问白杨悲不悲。两年之后东海之滨的柯厝村，他双眼已盲右手已残神志也不清。然而他反而可以一个人安静地在屋后晒网，有友为伴。这虐死读者的结尾，或许正是对于李莲花而言最好的结局了。

6、之前在B站看了杨洋版的《吉祥纹莲花楼》觉得很好，最近书荒把小说看了，好久没看到这么好看的小说了，可是看完觉得心里好堵啊，一口气上不来的感觉，好几天都没缓过来，觉得不写点什么抒发一下感情就真的要难受死了，这么好的李莲花不应该是这样的结局啊，好虐啊，看到最后的时候简直哭惨了，特别是信的最后落款“李莲花于七月十三日绝”，还有两年之后在渔村方多病的那句“死莲花”，看到这两处简直哭到泪崩，第一处是以为李莲花真的死了，第二处是知道他还活着，这种绝望和希望瞬息之间的转换还真是让人招架不住。看完后总是在想：从鲜衣怒马、天之骄子的少年郎李相夷到大智若愚隐姓埋名的穷书生李莲花，这中间的十年他的心境是如何转换？舍弃爱人兄弟朋友门人对他们避而不见、抛弃一切功名利禄又是怎样的心酸？一个人面对那样重的伤痛及一天天数着日子等待迎接自己的疯狂或死亡又是怎样的心情？最后用比四顾门门主令牌还重要的全部家当五十两银票买下一条船独自一个人孤零零准备自生自灭的时候又想些什么？每每想及此处就特别的心疼这个人。之前看到有人说李莲花对谁都好就是对自己不好，嗯，特别同意，而且李莲花谁都能救就是救不了自己。每次看到李莲花救人的时候我都提心吊胆的怕他离疯离死又近一分，他救了那么多人，那些人却都不知道，也没有人记他的好，甚至到了最后的结局都没有人知道李莲花每次救人的时候都是冒着怎样的危险牺牲了什么，所以有时我会讨厌那些欠他救命之恩的人，为什么他们还能毫不知情心安理得的好好活着，那么好的李莲花的结局却要非疯即死，在我看来一千一万个他们都抵不过一个李莲花，世上那么多恶人做恶事，却未必都有什么报应，李莲花帮过那么多人救过那么多人为什么就不能有个好点的结局，当然了，最后他没死，这很好，就像方多病说的那样，没死就好，没死...就好...可是我想要一个健康的李莲花，一个右手没有残废眼睛没有失明的李莲花，即使他失忆忘了所有过去却不曾疯不曾傻的李莲花，我的要求不多，他可以不是那个如神祇一般的李相夷，但他却要是那个平凡健康又大智若愚的李莲花。小说的最后，李莲花没有认出方多病，但他却叫他施公子和肖门主，那就说明他还记得这些人的名字，那我可不可以当做他没失忆而是在故意气方多病；然后他去后院和穿着青色长衫的人下棋，他问那人第一百三十六手想好了没有，说明他的智商仍在，那么我可不可以当做他没疯没傻；这样自我安慰着至少我会少难过些。小说里跟李相夷有关的人我都讨厌，无论是他的朋友还是敌人。先说李相夷的红颜知己乔婉娩，那大概是李相夷这辈子唯一爱过的女人，他一直当她是妻子，所以每每都和人说“我有妻子，只不过她改嫁了”，因为自己命不久矣所以从来没去找过她，在她嫁人之时送去喜糖，因他十二年前曾答应过大家婉娩出嫁那天他请大家吃喜糖，十二年前他说这话的时候大概从未想过乔婉娩最终嫁的不是他吧，而他送去的这份贺礼他曾深爱过的女人看到又是否会懂呢？角丽谯给乔婉娩下毒，李相夷明知她是想让他加速发病却还是义无反顾的救了乔婉娩，结果竟然谁都不知道是他救的人，谁都不曾感激他，包括乔婉娩自己；他说“那天她嫁给了肖紫衿，我很高兴，从那以后，她再也不必受苦了”，他说“现在我只怕肖紫衿和乔婉娩不能不离不弃，白头偕老”，知他说这些话是真心，但却更心疼，没人值得他那么好的对待。第二个要说的是李相夷的结拜兄弟肖紫衿，好一个结拜兄弟，在他最危急的时刻没有去救他，最后却娶了他的女人，在知道他回来后没有高兴的给兄弟一个拥抱却两次要杀他，肖紫衿指责李相夷回来是跟他抢门主跟他抢婉娩，可是他是否想过，如果李相夷真的要跟他抢，他又算个什么东西，他哪点比的上李相夷，又哪点配跟李相夷抢，那些本就都是李相夷的，真的是自不量力，到底哪里来的自信，而李莲花呢，依旧以德报怨，虽然

知道自己时日无多终会一死却怕自己死在他手里或死在他面前所有人都不会原谅他，特别是婉婉，所以震碎了自己那么多年一直带在身上的吻颈剑跳下渔船独自等死完成肖紫衿的心愿，这样的兄弟无论是之前还是之后，无论是抢了她爱的女人或是想要他死，李莲花都应该恨他的，而李莲花却没有，还一直在为他着想，简直大度的让人心疼。第三个人是云彼丘，这个曾经给李相夷下毒造成了他今天一切悲惨生活的兄弟，在他归来后又给了他一剑，虽然是为了取得角丽谯的信任为了剿灭鱼龙牛马帮，但为什么伤的却总是李相夷，李相夷本该最应该也最有资格恨他的，却无论是在他找李莲花要看少师剑的时候还是最后剿灭鱼龙牛马帮后要以死谢罪的时候，李莲花都是在告诉他李相夷已死现在的李莲花很好不要他再内疚，又是何等的气量啊！第四个人是笛飞声，李相夷的敌人，十二年前如果李相夷没被下毒，两人决战的结局未必是如此，李相夷未必会受如此重的伤，然而没有如果，两个人虽都受了重伤，最后却是笛飞声找到了观音垂泪使得重伤得以痊愈，我常常在想，为什么先找到观音垂泪的不是李相夷？为什么痊愈的不能是他？所以每每想起就会更讨厌笛飞声。当然了，还有最后两人都被角丽谯抓起来，李莲花又用扬州慢帮笛飞声解毒，大概每个让李莲花解毒从而加速他最后发病的人我都讨厌。还有角丽谯就不用说了，十二年前要不是她云彼丘也不会给李相夷下毒，十二年后要不是她从中布局让李莲花一次次用扬州慢救人，李莲花也不会加速发病，所以最后她死的很好，大快人心。展云飞曾说过“有些人弃剑如遗，有些人终身不负，人的信念，总是有所不同”。李莲花也曾说过“他此生有负许多，但最对不起的便是这一柄少师剑”。其实他这一生从没负任何人，但最对不起的依然是那柄弃剑如遗的少师和那柄被他震碎的吻劲，其他的，我觉得都是别人有负于他。最后要说一下方多病这个人，李相夷相交满天下，却都不如李莲花交的一个方多病，虽然在李莲花面前这小子的智商有些不够用，但真的是很够义气的一个人，虽然一路走来李莲花确实救了他好多次，但这些年来陪在平凡的李莲花身边而不是叱咤风云的李相夷身边的是他，最后费尽所有力气找到李莲花的仍是他，最后的最后安顿好李莲花后半生生活的还是他，所以有时特别庆幸李莲花在这十年间交了这样的一个朋友，之前不嫌弃他穷不嫌弃他小气不嫌弃他胆小，现在不嫌弃他残废不嫌弃他又疯又傻，一生得此一友足矣！前天看完的小说，到现在一想起来还很难受，昨天又看了一遍结局还是会哭的稀里哗啦，看来一时半会是看不进别的小说了，我得好好缓缓。

7、既然很多人在网上推荐，必须一读。故事分类应该叫做古代武侠悬疑剧，全本有四。开始看，只觉得笔下是一个蝇营狗苟却有破案天赋的小人物，文风也是嘻哈刁滑，并不以为然。从《朱雀》篇到《玄武》篇，直到《青龙白虎》篇，真相一点点以无比虐心的方式展开，在一桩桩离奇的案件中，这位主角李莲花不争不抢，恍恍惚惚地见招拆招，稀里糊涂地屡破奇案，而在这过程中，一个少时成名绝代谪仙般名动天下的江湖传奇被逼下神坛的过往清楚地展现在我们面前，那个任性狂妄、眼高于顶却让四顾门甚至全天下赴汤蹈火狂热追逐的孩子再也不复存在。当东海之滨天人交战伤重坠海之时，他也曾恨意无以复加，也曾想杀尽负他之人。当那张可以号令武林的门主令被无奈地在当铺兑出五十两银子之时，他面临的是比复仇更迫在眉睫的事情——活下去。当他捡了仇家的船板盖起自己遮风避雨之所，开始种菜养鸡之时，他开始渐渐觉得“从前那样不错，现在这样也不错”。当三年后他攒够五十两银子去赎回门主令之时，他突然舍不得了，就从这一刻起，李相夷彻彻底底地死了，带走了属于“相夷太剑”的所有爱与仇恨，他终于欣欣然活成了李莲花的样子。所以，他可以在昔日情人再嫁的婚宴上，真心地送出一盒喜糖，在她面前不曾掩饰自己的身份，恰恰是为了完结她心中的愧疚。为了能让娶走自己昔日情人的肖紫衿安然，他最终选择毁掉烙印上李相夷神迹的佩剑“吻颈”，不让他背负杀他之名。而为了能让曾经背叛他最深的云彼丘释然，他违背初心让李相夷死而复生去圆满这场原谅。当李莲花对云彼丘悠然说出：“碧海青天，晴空万里，我楼后的油菜开得鲜艳，门前的杜鹃红得一塌糊涂，明日我可以出海，后日我可以下山，家中存着银子，水缸里养着金鱼，这日子有何不好，我为何要恨你？”的那一刻，无人可驳，也让无数读者包括我从那一刻起爱上了这个小人物，爱上他比李相夷平凡却柔软千万倍的内心。他宽恕了所有的人，更重要的是放过了自己，活成了自己喜欢的凡人模样，看客的心中虽有淡淡的悲苦，却很是为他释怀。网上有人拿李相夷和林殊相比，有云：“莲花和长苏唯一的不同大概是，一个遇了一场童话，一个负了一局杀伐。李相夷死了，活下来的是李莲花；林殊死了，活下来的还是林殊。”是的，他们都曾鲜衣怒马，美人如玉，也都曾遭遇背叛，被命运捉弄，只是最后，他们一个选择了重生之后去种萝卜，另一个选择了历经磨难涅槃复仇。不同的背景决定了他们不同的选择，不同的选择成就了他们不同的传奇。“玉壶西映木兰杯，一床明月照窗扉。此剑已当沉西海，却问白杨悲不悲。”殊途如斯，却一样动人心魄。

8、关于乔婉婉。很多人是讨厌她的。也许应该是因为她后来嫁给了肖紫衿。但你要问乔婉婉是不是

李相夷的红颜知己，我的答案是肯定的。甚至我可以说，正因为是这样的乔婉娩，才能是李相夷的红颜知己。面对脱胎换骨的李相夷，坦然接受了李莲花的，其实从头到尾就三个人。第一个是展云飞，第最后一个是笛飞声，而中间的那个，就是乔婉娩。她听了半晌，又点了点头，突然又摇了摇头，“你不是相夷。”李莲花微微一笑，“嗯……”她抬起头来怔怔的凝视着他，轻声道：“相夷从不宽恕任何人。”李莲花点头，“他也从不栽花种草。”乔婉娩唇边终于微微露出了一点笑意，“他从不穿破衣服。”李莲花微笑，“他几乎从来不睡觉。”她面上泪痕未干，轻轻叹了口气，“他总有忙不完的事，几乎从来不睡觉、总是有仇家、很会花钱、老是命令人，把人指使来指使去的……却总能办成轰轰烈烈的事。”李莲花叹了口气，喃喃的道：“我却穷得很，只想找个安静点的地方睡觉，也并没有什么仇家，对了我房里那两盆杜鹃开得黄黄红红，煞是热闹，你可要瞧瞧？”乔婉娩终是微微一笑，这一刻她的心似是突然豁然开朗，牵挂了十年的旧事，那些放不下的东西，在这一刻全都消散，眼前的男人是一个故人、一个朋友、更是一个达者。“我想看看。”这是一段很经典的对话，两个人对答之间前嫌尽释。同样的坦率、真诚、宽容、豁达。彼此了解又彼此相似。有段原文，非常经典：“你伤心的不是你嫁给了紫衿，是你没有后悔嫁给紫衿。”乔婉娩木然看着他，眼泪滑落了满脸，足足过了一柱香时间，她突然笑了起来，低低的犹如伤兽般痛楚的笑，“相夷你——你还是——还是那样——能用一句话杀死一个人……”面对说出真相的李莲花，乔婉娩没有一般女生那种百般解释，也没有质问李相夷既然没死为何不来找他，而是坦然承认。那是信任，是独立。信任来自于不问，独立来自于无伤。既然大家都选择了自己的路，又何必再问，即使问了又有何意？这就是乔婉娩的过人之处。所谓红颜知己。贵在知字。略有仓促，仅此为记。

9、刚看完，心里郁结许多话，想着现在不写下来，以后不会再有机会写了。于是打开电脑一边回想，一边敲下这些字。这并不是一个英雄少年逆袭的故事，这是一个从鬼门关走过一趟之后的人努力活下去的故事。看玄武卷的时候在微博上被剧透李莲花最终既瞎且痴，虽然一直期待在后面的章节会有某位世外高人把他医好，让他的功力恢复，光芒再现，心里却也隐隐预料到藤大不会这么写，看过九功舞就知道她写文必不落俗套。虽然我知道李莲花的结局可能不完美，虽然我有过心理准备，可是看完白虎卷，心里还是忍不住可惜，难过。很久没有因为哪本书落泪了，最近看文哭了两次，一次是看到辛大的《应许之日》里司徒玦和吴江结婚，一次是看到李莲花的结局。李莲花怕鬼，怕饿肚子，怕死，他最后侥幸被救回，安然地生活在东海之滨，有友为伴，于李莲花而言，这应该就是最好的结局了，因为至少他活着，虽然眼瞎，右手不顶用，至少他过着他向往的惬意平静的生活。其实看书的过程中也在隐隐地期待着他作为李相夷重出江湖，自从知道李莲花就是李相夷之后，我其实也和江湖里的那些人一样，期待四顾门重振其威，期待又一个李相夷的时代的来临。然而也许有些东西，要等到看完全书，坐在电脑前整理自己的感受时，才看得明白。虽然李莲花就是李相夷本尊，可是他的心性，他的人生观，他之为李相夷最夺目的一部分已经消失了，虽然他的轮廓依稀似前，虽然他还能施展两三分扬州慢，虽然他内力不足仍能施展剑术御敌，可是，在绝大部分时间里，他是以李莲花的形式存在的，整部书着墨甚多的是李莲花经历的故事，不错，他是李相夷，但更多时候，更大程度上，应该称他为李莲花。李莲花虽然没有李相夷那么完美，可是却仍有这么多人喜欢他呢。李莲花有时候看似怯懦，贪生怕死，有时又能挺身而出；他让人感到平和，安宁，让人情不自禁信赖他。他变得平易近人，那是因为他的心境变了，以前觉得重要的，现在已经不在乎；以前弃之如敝屣的，现在看得很重要。“有人弃剑如遗，有人终身不负，人的信念，总是有所不同”。既然已经看开，该放下的他自然不会觉得可惜。如吻颈，如他的莲花楼。我钦慕李相夷，但李相夷是我不熟悉的遥不可及的；我敬佩李莲花的坦然，相比而言他是平易近人的，如果我在那个江湖里，也许某个黄昏会在自己的村头或者镇上看到两层的莲花楼，而李莲花就在里面，我可以去李莲花那里串串门，和他交个朋友。李莲花虽然不够李相夷英俊，武功修为不及李相夷，但是如果作为一个朋友的话，他应该会比李相夷，好一点点吧。要是李相夷站在我面前，我才不敢对他说“嘿，兄台咱们认识一下吧”！呢。十三年前的李相夷，虽然不敢说全部，但他更多的应该是“见自己”，才华横溢，自傲，顶天立地。经过东海大战的李相夷，经过伤病的折磨，在“活下去”的信念里慢慢蜕变成李莲花，历经生死，也算见过天地。他屡破奇案，也许是因为无聊，也许是无奈牵涉其中，但当他平静地陈述事实，指出凶手，还死者公道，已是见众生。如果这些不算，那他不顾自己伤势，用扬州慢救乔婉娩，救笛飞声，不惜从李莲花变回李相夷赶去救彼丘，足以证明他已看开当年的种种。就连他的生死，他其实也已看淡。虽然他经常做出“贪生怕死之举”，可是谁能说那不是他对朋友的信赖呢，谁能说得清那是不是他在装疯卖傻呢。在九年前的藤大心里，李莲花是必死的。“因为在我看来，他根本是个因为偶然而逃脱宿命的游

魂，他早就死了，苍天给了他机会以另一种心态游历人生，但谁能永远这样幸运？偷来的总是要还的。……宿命是一个圈，他从哪里平白得了十三年悠闲，应该还回去在哪里结束”。可是最后他毕竟没有死，藤大说“他是个童话，那就让他童话到底吧。”这样的结果，我很庆幸。李相夷的死活，对江湖来说很重要。李莲花没有死，对读者来说很重要。李莲花是一个达者，在我心里，他代表着重生，代表着希望。藤大在后记里自谦《吉祥纹莲花楼》是个浅薄的故事，故事里的人都那么简单安详，仿佛谁活得一点也不辛苦。——但那是仿佛，其实江湖里的人哪个不是过着刀头舔血、今日生明日死的日子。在江湖里，简单安详是多么的不易。故事并不浅薄，看完故事，懂得了什么，领悟了什么，参透了什么，其味各知。又及，中学时候看小说都藏着掖着怕老师发现，同学问起看什么书也顾左右而言他，总觉得喜欢看小说和喜欢看名著大部头相比是见不得人上不得台面的恶趣味。现在渐渐有了主见，不那么在乎别人怎么看，更重要的是我并不觉得看小说看闲书不好，每个人有每个人的喜好，阅读也一样。看市面上有各种各样的书就知道有各种各样的作者，更何况会有各种各样的读者。你读你的米兰昆德拉，我读我的藤萍辛夷坞，两者并不冲突，更不必贬低我所读之物浅薄。他人非己，又如何得知我没有从阅读中有所获呢？李莲花的达观坦然，则宁聿修的担当，圣香周全各方想保护朋友的赤子之心，我未必全然做得到，可是见过高山，总知道该往哪个方向爬，登不登得到顶是一回事，重要的是，我已见过那山。

10、也是看完《琅琊榜》原著去看的《吉祥纹莲花楼》，好奇李相夷与林殊相似的际遇，以及高于《琅琊榜》的评价，愣是日看夜看看到了结局。这套武侠悬疑小说，分朱雀、玄武、青龙、白虎四册，除了表明除恶安定，我想不出作者以这四兽命名四册的寓意。实际上在页数上除了朱雀达到正常厚度，玄武、青龙和白虎都显单薄，而朱雀册的案件最多，也最杂，破案过程最不能令人信服。作者藤萍总是采用先想象再佐证的破案手法，这严重影响了破案的严谨性，毕竟想象只是推理的辅助啊；虽然是武侠悬疑，但《吉祥纹莲花楼》里的案件，桩桩件件都和死尸、血肉模糊、断头断臂、妖魔化有关，看多了未免重口味不适；凶手作案手法也类同，无外乎是装神弄鬼、偷天换日、制造假象；论环环相扣，案件之间又少有关联，降低了全书趣味性。《琅琊榜》与之相较，情节严谨、奇思多变、环环相扣，全书一直呈现紧张的态势。《莲花楼》的案件越来越如同鸡肋，而我的好奇心则越来越重，直到玄武篇第一个案件才让我渐入佳境，但直到结尾，也没有一个案件能深留我心。这里有另外一个原因，架空的武侠故事，虽然有较大的想象空间，但作者藤萍也说得太天花乱坠了些，《琅琊榜》里林殊挫骨削皮已是神一般的存在，《莲花楼》里各种匪夷所思的功夫，冲破了无数“不可能”，这也是破案推理不令人信服的原因之一。看来武侠和悬疑并不是完美CP啊~加之每当我想一窥一种绝世武功的究竟时，作者藤萍总是用美好的意象一笔带过，雾里看花，不过瘾！何况总是用轮番重复的四字词修饰，给人一种词穷乏味、辞藻堆砌之感。所以为何《莲花楼》的评价高于《琅琊榜》呢？到底为什么呢？看完全套，我终于依稀有了答案……吉祥纹莲花楼确是这般古朴精致，精致得透着一股庸俗的气息，而那从船楼上拆下来的木板依稀散发着一股腐朽的味道，然李莲花却不是画中这般白衣潇洒的模样，那是李相夷，是那个“十三年前，朕在宫中饮酒，见有仙人夜出屋檐，亦饮酒于屋檐之上。当夜月色如钩，朕宫中有一本罕见的异种昙花足足开了三十三朵，朵朵比碗犹大，雪蕊玉腮，幽香四溢，那仙人以花下酒，坐等三十三朵开尽，携剑而去。”的少年，十五年前，为博美人一笑，在青楼屋顶上练了一套“醉如狂”三十六剑，扬州城中万人空巷，曾经一时兴起与高手打赌，折了十七朵梅花赠与他盟中的十七个少女。在作者藤萍的描述下，李相夷给我一个在空中来去轻盈，把酒醉月的潇洒形象，他轻狂，却没有林殊剑指祁王的无知，他气盛，却没有林殊倔强凌厉，反而带点猫玩老鼠的玩笑和江湖的潇洒诗意。所以他重生后的庸庸碌碌才这么让人心痛，林殊还是林殊，他的精气魂未散，甚至幸运地最后能以林殊的方式结束人生，而李相夷则永远逝去，皮肉还在，心则沦为常人，最普通的一个小角色，淹没在人群中。尽管李莲花有多么豁达，书里书外，人们还是无限怀念李相夷，人们知道林殊未死，附在梅长苏身上，这个少年的明亮仍然存在，这跟能否马上金戈并没有太大关系，但李相夷却是彻彻底底地被从李莲花身上剥离了出去。甚至，较之林殊，我更喜欢梅长苏，而李相夷和李莲花，我却完全倾向前者，不知有多少人跟我有一样的感受，实在是绝世风采的人太少，而庸庸碌碌的人太多啊~既然曾经绝世风采过，为何一朝跌落至此？我这样的年纪，实在不能释怀。而将李相夷消磨殆尽的，居然是平庸生活的琐碎，在如此天花乱坠的武侠故事中，居然有这么一个现实到人人熟悉的理由，简直是截然反差。无论是林殊还是梅长苏，都是站在最顶端的人，衣食无忧，有一干众人等待调令派遣，他们始终有令人敬畏的距离感，纵然梅长苏饱受内心煎熬，然梅长苏自有梅长苏的风采，他俩从不曾跌落尘世。而李相夷，李莲花不同。书中有一段：“我以为很快就能向你们索命。

《吉祥纹莲花楼（完美典藏版）》

”说话的人语气渐渐带了点笑，仿佛在那以后，一切都渐渐变得轻松，“但我受笛飞声一掌，伤得太重，养伤便养了很久。而比起养伤，更糟糕的是……我没有钱。”云彼丘一呆。李莲花道：“我那时伤势沉重，既不能种地，也无法养鱼，更不必说砍柴织布什么的……”云彼丘沙哑地道：“那……”那他究竟是如何活下来的？“你可记得，四顾门门主，有一面令牌。”李莲花陷入回忆之中，“门主令牌，见牌如见人，令牌之下，赐生则生、赐死则死。”云彼丘点了点头：“门主令生杀予夺，所到之处，武林无不震服。”李莲花露齿一笑：“我拿它当了五十两银子。”

云彼丘黯然，那门主令牌，以南荒翠玉雕成，形做麒麟之态，刀剑难伤，惟妙惟肖，所值何止千两。那是何等尊贵荣耀之物，此令一出，天下雌伏，若非到了山穷水尽无法可想的潦倒困境，李莲花岂会拿它去当了五十两？“我雇人将笛飞声的船楼从木船残骸上拆了下来，改为一座木楼。”李莲花继续道，“我在东海之滨住了很久，刚开始的时候十分不惯。”他笑得尤为灿烂，“尤其是吃饭的时候十分不惯，我常常到了吃饭的时间，才发现没有钱。”云彼丘忍不住问道：“那五十两……”“那五十两被我花去了十几两，就为了捡个木楼，不然日日住在客栈之中，未过几日我便又一穷二白。”李莲花叹道，“那时候我没有存钱的念头，剩下那三十几两装在钱袋之中，随手一放，也不知何处去了。不过幸好我找了个房子，有个地方住。”他微笑起来，“我弄丢了银子，好长一段时间便没空去想如何报仇，如何怨恨你们，我每日只在想能在什么地方比较体面地弄些吃的。”

云彼丘脱口而出：“你为何不回来……”一句话没说完他已知道错了，李相夷恨极四顾门，他是何等孤高自傲，即便饿死又怎会回来？李莲花笑了：“呃……有些时候，我不是不想回来……”他悠悠地回忆，“我也记不太清了，有些日子过得糊里糊涂，太难熬的时候，也想过能向谁求助……可惜天下之大，李相夷交友广多，结仇遍地，却没有一个能真心相托的朋友。”他轻轻叹了口气，“也就是少年的时候，浮华太甚，什么也不懂……”略略静了一会，他又笑道，“何况那时整日躺在床上，有时爬也爬不起来，即便是想回来，也是痴心妄想罢了。”云彼丘越听越是心惊，听他说得轻描淡写，却不知是怎样的重伤方能令身怀“扬州慢”的李相夷沦落如此，见他此刻风采如旧，半点看不出那是怎样的重创。又听他继续道：“后来……能起身的时候，我在屋后种了许多萝卜。”

李莲花的眼色微微飘起，仿若看到了极美好的过去：“那时候是春天，我觉得萝卜长得太慢，一日一日地看着，一日一日地数着，等到看到地里有萝卜肚子顶出土的时候，我高兴得……差点痛哭流涕。”他略有自嘲地勾起嘴角，“从那以后我没饿过肚子，再到后来，我种过萝卜、白菜、辣椒、油菜什么的……曾经养了一群母鸡。”他想着他曾经的那些母鸡，眼神很柔和，“再后来，我从水缸里捡回了我那三十几两银子，过了些日子，不知不觉，莫名其妙地攒够了五十两银子。”他慢慢地道，“那距离我在东海坠海，已……过去了整整三年。”云彼丘嘴里一阵发苦，若他当年知道会是这样的结果，宁愿自己死上千次万次，也绝不会那样做。

“我带了五十两银子去当铺赎那门主令牌。”李莲花在微笑，“那令牌还在，东海之滨，贫瘠的小渔村里，没人知道那是什么东西。但令牌虽在，我却……舍不得那五十两银子了。”他悠悠地道，“门主令牌与五十两银子，我在当铺前头转了半天，最终没有把它赎回来。之后我种菜养鸡，有时出海钓鱼，日子过得很快，等我有一天想起你的时候……突然发现……我忘了为何要恨你。”

李莲花耸了耸肩，摊了摊手：“碧海青天，晴空万里，我楼后的油菜开得鲜艳，门前的杜鹃红得一塌糊涂，明日我可以出海，后日我可以上山，家中存着银子，水缸里养着金鱼，这日子有何不好？”他看着云彼丘，眼中是十分认真的诚挚，“我为何要恨你？”这是我最喜欢的一段，这一段李莲花的言语和神情变化如此细腻动人，作者藤萍揣摩得真好！最重的一击不是比武重创，而是平庸的生活和狡黠的时间。而孤独，是另一重牵动人心的折磨。李相夷伤重卧床时，身边无一人，心怀怒火，又孤身熬过生活的困顿，内心该是何等悲凉！与之相比，林殊可是好多了，从林殊到梅长苏，他们身边不缺照顾他们、懂他们的朋友。而李相夷、李莲花有什么？无论是李相夷还是李莲花，他们身边都没有可以交心的朋友，四顾门的“佛彼白石”是他的手下，武林中人只是与他比武的对手，李莲花最好的朋友方多病，并不知道李莲花的过往身份，更不知道他的心路历程，说到底，他们只是浅浅一交。李相夷蜕变成李莲花，该是翻越过多少重山水的结果啊！毕竟挫骨削皮、内心煎熬都不能将林殊从梅长苏身上剥离。但林殊与李相夷毕竟又有不同，林殊背负的不仅仅是他一个人的生死荣辱，更是全族人、全军将士的冤屈，而李相夷则仅是个人恩怨，这，又是另一话了。

11、9分等琅琊榜的日子，再三再四看人提到李莲花，终于好奇去看《吉祥纹莲花楼》这部书，不足之处实在太多，尤其开头几个案子，看似奇诡，内里却少细节，行文没有承转，前面一团迷雾，一下子就从里到外交待了个透，特别是各色人物，均是只带个基本设定，面目模糊，毫无血肉，只为剧情出

《吉祥纹莲花楼（完美典藏版）》

力——只除了一个李莲花。众多平面角色中，只有李莲花慢慢走出，所有文字的光芒只在他身上。既然我本是为了看他，也就慢慢看下去了。虽然故事无趣，好在比较爽利，没有夹杂什么狗血天雷。一直到第二卷《玄武》的第二个故事，才开始好看起来，“窟窿”和青龙卷的“龙王馆”、“食狩村”、白虎卷的“纸生极乐塔”这几个故事，都很有盗墓探幽冒险的味道，加上越往后，虽然配角仍然刻画不足，方去病、陆剑池却都是很好的搭档，故事颇引人入胜。而李莲花，我真是太爱他了。但是看到“食狩村”李莲花出剑救人、“悬猪记”里当众用剑、“纸生极乐塔”里更是当着好友方去病出招，我不禁有些皱眉，猜测莫非作者终于忍不住要让主角重新变成英雄大侠么？然后，就是那当胸一剑...生死不明...我小瞧了作者，她用那么长的篇幅来写一个李莲花，绝不是为了把他重新变成什么英雄大侠。最后两章是整部书的高潮所在，也是精华所在：情节已不是重点（或者说从来就不是），精力都在人物上。当李莲花震断随身宝剑，从楼上跃出，落到江上一艘渔船上，回首示意时，我只觉神授魂予，心中隐隐明白将是结局了...【单薄粗糙的小木船缓缓靠岸，渔夫跳下船，揣着五十两银子的银票和二两碎银对着李莲花挥手。李莲花左手摇起船桨竿子，将木船缓缓划向江心，任它顺江而下。

这里是长江下游，看这水势，不消一日一夜，就可以入海。李莲花将船底的小鱼都放生了，抱膝坐在木船之上，看着前面滔滔江水。他在看，若山水有七分，看在他眼里只剩一分二分。但他仍在看，两侧青山笼罩着雾气，那苍翠全带了股晦暗，让人觉得冷。他坐在船上，那阴冷的雾气自江上涌起，渐渐地弥漫满船，似沁凉又冰冷。远望去倒见轻舟出云海，倒是风雅。李莲花笑了笑，轻轻咳了一声，吐出一口血来，他极认真地摸出一块巾帕来抹拭。接着他又吐了一口血.....】看着一段时，不禁掩面痛哭！心里却不住的想着，如此开阔清静，“小舟从此逝、江海寄余生”，等气绝船翻，残躯落入深海填了鱼腹，倒也是干净...虽仍不免要落泪...然而我仍是小瞧了作者，看到众人等李相夷而不得，方去病念信为李莲花大恸，我以为已经是最后的高潮，不料之后却看到一句“两年之后，东海之滨，柯厝村。...一个人在屋后晒网。”不禁又是一番大哭。我自己也很莫名，李莲花死了我要哭，看到他活着，还是想哭。我知道他其实也活不了多久，可是能在阳光下再安静地多活些时日，真的很好，就算李莲花已经连无双的智计都已经失去了，也还是很好...很佩服这部书的作者，到底是怎样的胸臆，才能写得出一个这样的李莲花！如果说，《琅琊榜》写了一个不论现实如何残酷，终有情义在心、理想不死的故事，那么，《吉祥纹莲花楼》就是讲了一个岁月如何将所有耀眼的浮华打碎抹去，终于磨砺出生命最温润的光泽的故事。人心中自有宝光，非历经磨难不能显。ps.如果，只是如果，苏哥哥可以再活十年，隐居江湖，或者也会变得越来越像李莲花...

12、李莲花，他终于原谅了所有过往的岁月。“生当如李莲花，该放下的都放下，死当如梅长苏，该守护的都守护。”在第二遍看完《吉祥纹莲花楼》以后，我决定写一点关于这本书，不，应该说是关于这个人。于是，在豆瓣上搜索的时候看见有人写了这句。李莲花，梅长苏，恰好，在追完梅长苏后看的李莲花。对于梅长苏，有太多的人写，他的赤焰军，还有那么多人愿意陪他一起走下去，纵使万般艰险，亦有人陪。而李莲花，很多时候，只有他一个人而已。“有的人弃剑如遗，有的人终身不负，人的信念，总是有所不同。极喜欢李莲花这种人，君子藏锋携酒负琴天涯走遍，年少时意气风发都只是人生的一个幌子，就此遁隐于市乐其所乐也未尝不是一种完满。花有重开日，人无再少年，不须常富贵，安乐似神仙。”有人这样写李莲花，而在岁月渐长之后，我也越来越欣赏他身上在岁月面前的淡薄和从容。过去，他不是不想回去，只是无能为力。或者，是不愿意，不愿意去打扰故人的生活，不愿让平静的生活被打破。也许，也是一个人在等死。也许，是他前半生的光芒太盛，才让后半生的他忍受疼痛入骨，忍受岁月渐渐在他身上越来越残酷，及至再也看不见，听不到。那时，所有人都在等待那一场旷世决战，而我明明已知他不会出现，却依然在方多病说出“他说他已经死了”的话时潸然泪下。从开头至结尾，作者一直都在写，终有一天，他终将疯癫而亡，却依然在结局到来时痛不欲生。因为，不想他死，他是李莲花，他有起死回神护身的扬州慢，他是江湖传奇李相夷。可是终究，他也只是一个凡人而已。江湖传说，吉祥纹莲花楼的主人极其神秘，住在一栋会一栋的木质小楼里，有天下卓绝的能让人起死回生的能力。然而，却只有极少几个人知道，他很穷，住的楼是从敌手那里捡来的，因为没钱；曾经吃过各种苦头过着暗无天日的生活，因为没钱；经常写信给方多病或施文绝这两个知心好友求救，只因为他到了一个地方，没钱或者拉着木楼的牛累死了.....及至他名闻天下，却依然没钱，每天跑到小镇上吃面条度日，楼里的桌椅坏了也只能自己修修补补，漏雨漏水也几乎会要了他全部家当。可是就是这样一个人，他隐藏的智慧足够世人臣服在他脚下。只是这不是他需要的，这些，他前半生的荣光已经足够。他的后半生，是隐藏在尘世里的一颗明珠，敛了身上的光芒，暗暗发光，却不受尘世污染。那些诡谲恐怖的案件，他并不需要刻意，却总是能在无知无觉中踩进那

个坑。而他，也是在这些案件中邂逅故人。是故人，纵使过往在他身上留下面目全非的痕迹，却依然有另故人动容的地方。从前，他跋扈，神采飞扬；如今，他如古井般沉寂，却拥有了让人心安的力量。岁月和磨难在他身上留下的力量，太浓重，以于是凤凰涅槃重生般的新生。而这种新生，却又让人敬佩。那些逝去的岁月里，他一个人忍受来自身体的疼痛，以及未来必亡的结局，也有绝望伤悲的时候，目光空洞无魂。而很多时候，他其实都是自知自觉的，隐忍，聪慧，不漏痕迹。救了方多病和施文绝，无从知晓是凑巧还是他的真本事。从前他是李相夷，江湖中有那么多人跟随，热闹喧嚣。如今他是李莲花，身边只得二三损友，却怡然自得。这，也是他的新生。身入江湖，自有万般艰险和不得已。从前的李相夷立于武林之巅，多年后的李莲花，依然以一种方式立于不败之地。他注定是传奇，却让人心生不忍。他拖着破败残躯，却能每次化危险于无形。不，也不是每次，他明知每动用一次扬州慢救人，死亡离自己就更远，却依然毫不犹豫去救人。也许，他是觉得有些东西有亏欠，故人，便心有仁慈。方多病其实是一个幸运儿，身边有知己李莲花，还有显赫的家世，后来又取得公主。然他又如此愚笨至极，离真相那么近却看不到，每每被耍却后知后觉。然他，才是对李莲花情深义重到至死不渝的人。后来他在东海边寻到口不能言耳不能听的李莲花，看着那个疯子，虽然无法像过去一样斗嘴一样吵闹，然活着，是最好的结局。每每看到李莲花扮作白衣人救方多病，都会觉得想敲开他的脑子大声告诉他，身边的那个人就是传奇！却也想，那样也好，他认识的人，自始至终都是李莲花，而李莲花，也需要这样的一个朋友。不是因为身份，只是普通的知己。收到李莲花绝笔信的时候，方多病说，他为何要寄信给我，他若不寄信，我便永远不知道。是的，没有信，就不用面对死亡，不用面对朋友的离去。这，是方多病的话，也是读者心中的痛。剑断人亡，多少次，他看着曾经亲密无比的少师剑，听着别人说着他的传奇，却再也不开口承认。剑在人在，如今剑还在，却被他放弃了。知晓死亡，亦不愿让故人有太多难堪，断剑，他一人孤舟远走，自此以为可以一人独自面对死亡。却不想岁月终究待他不薄，在世事变迁之后，大隐隐于市，以一个普通人的模样活着，自得其乐。失去后的放下，他用决战和新生作为代价，终于明白放下，才能快乐似神仙的活着。而那些恹恹岁月里的爱恨情仇，也终于成了过往。李莲花，他终于，原谅了所有过往的岁月。获得新生。时挽。即日。续补：其实，有些推理显得无厘头，更是处处硬伤，但因为一个李莲花，已足够。而书中出现的人物，只要是剧情需要，该死的死，该伤的伤。然而，总有一些人身上，那些执着，或成魔，或动容，都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乔婉娩。她是李相夷的红颜知己，十年前，李相夷是她的信仰是内心的光。只是十年过去，陪伴在身边多年的肖紫襟，已足够让她爱上。这些，怪不得任何人，如她所言，李相夷依然是她内心牵挂的人，而她也后悔嫁给肖紫襟。对于一些书迷，是痛恨乔婉娩的，然这样的安排，却又合情合理。她为了李相夷守护了最美好的十年，已足够。角丽谯，她是江湖最美丽的女子，多少男儿为了她如痴如狂。她对笛飞声一往情深，却又是一个杀人魔，是一个荡妇。她早已恶魔入体，得不到笛飞声，便那样虐待，让人无法动容。只是对于她和帮派的灭亡的描写，显得无力又苍白，好像突然之间就结束了，死的那般容易。也许，她注定是为了那一个复国的梦，入魔成狂。肖紫襟。如果没有李相夷，他必定也是一个令人敬佩的人，只是可惜有了李相夷，是既生瑜何生亮的遗憾。更何况，他们之间，还有一个乔婉娩。多年前，他知道乔婉娩的心意，自不会对李相夷如何，可是如今，李莲花回来，却让他不甘心到手的一切又没了。所以他要李莲花死，只有死人，才不会威胁到他。可是他却又下不了手。如此矛盾。直到最后，他才明白李莲花对他的成全，此后一生，他也许都将在悔恨中度过。笛飞声。对于这个男子，着墨不多出场不多，却一直都在。十年前与李相夷的决战，两人生死不知。是角丽谯亲尽全力追随的男子，却又不远不近。十年后，面对物是人非的李莲花，他却让人敬佩。为江湖而生，只有李相夷只有李莲花，才是他笛飞声的对手。可是李相夷也好，李莲花也好，都无法再给他一战。江湖自此寂寞如斯。云比丘。对于李相夷的旧部，人很多，然而这一个，却又鲜明。他为了角丽谯，背叛了李相夷。却又能用十年的时间，来偿还曾经的一切。李莲花恨过他，而后面的不恨，才是对他的惩罚。谁的年少不轻狂，可是他终究，用余下的一生来偿还一场年少轻狂。其实，还有很多人可以写，却不知道要怎么落笔，因为太多人死去，因为揭露了太多的隐秘。可是那些案件，最后成全的，是李莲花，记住的，也是李莲花。

13、“生当如李莲花，该放下的都放下，死当如梅长苏，该守护的都守护。”完全是冲着这评论去看的这本书。看完后有槽点也有亮点。槽点自然是情节，打着武侠推理的标签，读起来既不武侠又不推理(推理弱爆了)，情节平平淡淡，让人昏昏欲睡。亮点自然是李莲花了。一开始并没有觉得主角这种英雄历经劫难大彻大悟放下过往逍遥余生(?)的设定特别出彩。但看到最后他成全了负他的，妒他的，爱他的人...却选择自己一个人死去...瞬间觉得怎么会有他这样温柔的人呢...当看到他不舍得用五十

《吉祥纹莲花楼（完美典藏版）》

两赎回门主令牌时，我知道他是真的放下了，但放下之后呢？他完全可以选择闻江湖事，游遍名山大河度过他仅剩的两年时光...他为什么要为了救人而回来呢？明知顶着李相夷之名就再也做不回李莲花了...他回来做了什么？不光救了比丘的命还解了他的心结，让他的余生不用一直活在对他的愧疚中。也成全了肖紫衿和乔婉娩，让他们能心无芥蒂的相亲相爱。而他自己则选择去另一个地方...一个人死...这种死法显然是不适合李相夷的，他生前那么风光那么热闹...所幸李相夷早就死了，而李莲花呢？他难道就该落得这种下场？他为什么要回来？他回来前难道没有想过这样的结局吗？我觉得他是知道的，所以我才只能用“温柔”来形容李莲花。他做的一切谈不上心系天下那种大爱，他只是希望他身边的人一切安好，在没有李相夷也没有李莲花的世界里幸福的活下去。

《吉祥纹莲花楼（完美典藏版）》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